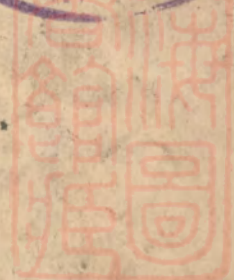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二月

司法院最近工作概況

司法院編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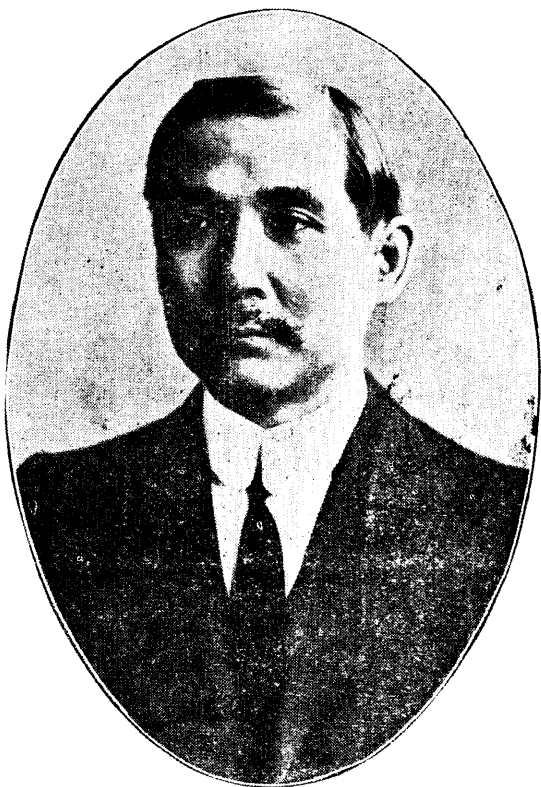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1 3102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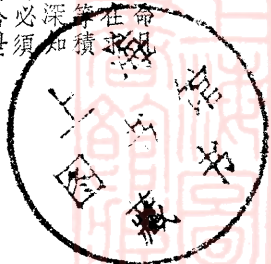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孫文



~~1501392~~

# 司法院最近工作概況目錄

## 一 總述

二 各省法院及新監獄看守所設置數目表

三 戰區司法人員登記任用表

四 各省監犯調服軍役及編入感化隊人數表

五 各省監所人犯疏通人數表

六 最高法院歷年民刑案件收結總表

七 最高法院二十七年民事案件收結總表

八 最高法院二十七年刑事案件收結總表

九 各省法院民刑案件終結件數表

十 行政訴訟收結案件統計表

十一 懲戒案件收結統計表

十二 懲戒案件分類統計表



# 司法院最近工作概況

## (一) 總 述

我國長期抗戰，已逾一年有半，此後軍事方面，進入第二期抗戰階段，政治方面，即應與軍事相配合，以獲取最後勝利，工作之對象，不獨應注意於戰區以外後方之民衆，更應注意於戰區以內位於敵人後方之民衆，故戰區內之建設，實爲今後切要之圖。司法工作，亦不外乎是。溯自軍興以來，各省第二審法院，因轄境淪爲戰區，不能執行審判職務者，所在多有，上訴案件，雖經頒有臨時指定管轄辦法，藉資救濟，然戰區各地，交通失其常態，往往予當事人以赴訴之不便，於此際進行審判，與其以當事人就法官，毋甯以法官就當事人，爰擬採取英美法系之巡迴審判制度，先於戰區內試辦，其組織及訴訟程序，一以刪繁就簡爲主，轉適合於特殊情勢，民事案件，並概免徵收訴訟費用，以示體恤，經司法行政部起草戰區巡迴審判辦法十七條，呈由本院修正，轉奉國防最高會議核准備案，於上年十二月公布施行。一面登報通告，舉辦巡迴審判推事登記，凡具有法院組織法所定推事資格，富有審判經驗，而願赴戰區服務者，限期聲請登記，以備酌量派用。又以戰區各省高等法院院長及首席檢察官。爲一省司法長官，負有處理及監督全省司法行政之責，其因戰事退出本省，或因公來渝者，亟應從速回任，俾與省政府取得密切之聯繫，迭經嚴令催促，限期將所設臨時辦公處

結束，現據陳報，均在積極準備，啓程回省。而戰區內已收復之地方，原有正式法院者，如江蘇之東台縣等，亦隨時察酌情形，設法恢復法院。此皆最近關於戰區司法之建設者也。邇來戰區或戰區附近之軍政機關，對於曾受免職處分之公務員，或以其現正服務戰區，深資得力，或以戰區才難，亟需調用等理由，往往請求免于執行處分，本院以公務員經懲戒機關議決受免職處分者，應於一定期間停止任用，固爲法所明定，惟在此抗戰期內，既屬需人孔殷，亦宜酌予救濟，且如因公被議而情有可原者，許其棄瑕錄瑜，未嘗不足以增加抗戰之力量，爰經擬訂抗戰期內受免職停止任用處分公務員暫緩執行辦法七條，提請國防最高會議核定後，送由國民政府於上年十月公布，仍於變通之中，嚴加限制，以杜濫用之弊。又戰時監犯調服軍役辦法，前經軍事委員會修正，對於判處徒刑十年以上者，不得調服軍役，惟此項人犯，如刑期已執行多年，仍不得效力自贖之機會，似欠公允，卽就抗戰力量言，亦屬一種損失，近有建議量予變通者，正在司法行政部與軍事委員會商之中。又長期抗戰，以補充士兵爲最要，近聞各地辦理兵役人員，間有故違法令舞弊營私者，不惟無以維繫人心，抑且妨礙役政推行，爰特通令各級檢察官，依法檢舉，以重要政。至各省司法人員，間有參加偽組織情事，實屬甘心附逆，迭經嚴令密查，在上海執行業務之律師，或有附逆者，司法行政部據報名單，已飭上海律師公會勒令退會，並聲請該管檢察官提付懲戒，而司法官之查明附逆者，均已立予免職，通緝究辦。鄰近戰區司法人員，其有臨難苟免擅離職守者，亦隨時查

明撤任，以肅綱紀。凡此亦皆最近司法工作之與抗戰有關者也。此外通常司法事務，仍積極進行，上年冬間，司法行政部常務次長，親赴四川新設立之十處地方法院，及附近縣司法處，實地調查，具有詳細報告，其應行改革整頓各項，均詳予指示，令飭遵辦。調查西康司法人員，亦已事竣回渝，搜集與司法有關之材料甚多，分類整理，彙成巨帙，足供參考。西康高等法院，應設於康定省會，高等法院審檢長官，已經遴派，惟因院署尙待建築，而劃歸西康省之雅安，原有法院設備，已飭暫在雅安先行組織成立。貴州自新任高等法院院長視事之後，迭據條陳整頓方案，切實推行，一改舊觀，並擬增設高等分院及地方法院數處，本年內可以成立，此又西南各省最近改進司法之概況也。至於全國法院監所之分布，戰區司法人員之登記，監獄人犯之疏通與服役，訴訟案件懲戒案件之審理，凡可以統計數字表現者，均編列爲表，以便檢討，不復一一縷述。

## (二) 各省法院及新監獄看守所設置數目表

省別	法院				縣司法處	監獄				看守所
	共計	高等院	高等分院	地方法院		共計	本監	分監	少年監	
總計	425	24	89	312	864	87	69	14	4	138
江蘇	24	1	5	8		10	8	2		17
浙江	37	1	4	32	43	5	5			7
安徽	14	1	4	9	33	5	3	2		7
江西	14	1	4	9	71	2	2			9
湖北	24	1	6	17	51	4	3		1	4
湖南	15	1	5	9	66	1	1			4
四川	24	1	6	18	88	1	1			6
西康	1	1								
河北	21	1	8	12		11	5	5	1	12
河南	17	1	5	11	63	2	2			5
山東	36	1	7	28	82	16	10	5	1	8
山西	13	1	5	7	50	6	6			8
陝西	8	1	3	4	23	6	6			4
甘肅	19	1	5	13	53	3	3			5
青海	3	1		2	3	1	1			1
福建	9	1	2	6	57	3	3			7
廣東	89	1	8	80		1	1			1
廣西	24	1	7	16	83	3	3			15
貴州	8	1	2	5	76	1	1			4
雲南	8	1	3	4		1	1			1
察哈爾	3	1		2		2	1		1	1
綏遠	5	1	1	3	14	1	1			3
甯夏	5	1		4	1	1	1			4
新疆	4	1		3	2	1	1			5

- 說明：
1. 表內所列各法院監所有因抗戰發生淪入戰區暫行停辦者惟失地一俟收回即應隨時恢復故仍照原有數目填載
  2. 表內所列各法院於抗戰發生成立者有西康高等法院一所及四川富順涪陵江津合川永川資中內江宜賓長壽簡陽等地方法院十所
  3. 抗戰發生後各省新監被炸毀者七新看守所被炸毀者一



### (三) 戰區司法人員登記任用表

職別		共計	司法官	書記官	監所人員	法醫師及 檢驗員
登記員數		1578	690	742	134	12
任用情形	分發辦事	1409	587	682	128	12
	派補缺額	169	103	60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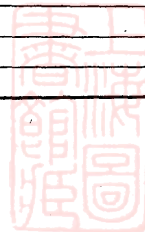
說明：表內人數係自開始登記之日起至最近之日止彙總填載



## (四) 各省監犯調服軍役及編入感化隊人數表

省	別	共	計	調 服 軍 役		編 入 感 化 隊
				計	軍 事 犯	
總	計	16253	15576	2341	13235	677
江	蘇	1863	1854	380	1474	9
浙	江	1104	946		946	158
安	徽	1583	1483	187	1296	
江	西	1347	1347	223	1124	
湖	北	1031	988	76	912	43
湖	南	1794	1794	328	1466	
四	川	1887	1784	138	1649	103
河	北	166	166		166	
河	南	1824	1824	257	1567	
山	東	1341	1341	317	1024	
山	西	252	252	22	230	
陝	西	918	560	107	453	853
甘	肅	17	17	17		
青	海	31	31	31		
福	建	258	252	70	182	6
廣	東	641	641	4	637	
綏	遠	120	129	129		
甯	夏	167	167	55	112	

- 說 明：
1. 雲南省名冊因送軍政部無從加入姑暫缺
  2. 表內人數係自開始辦理之日起至最近之日止彙總填載



## (五) 各省監所人犯疏通人數表

省 別	共 計	假 釋	保 外 服 役	依照非常期處置 辦法開釋或保釋
總 計	22945	2305	6070	16570
江 蘇	8032	255	1540	6237
浙 江	1443	640	803	
安 徽	1737	178	191	1368
江 西	894	87	275	532
湖 北	1922	201	634	1087
湖 南	486	143	200	143
四 川	339	16	309	14
河 北	908	46	241	621
河 南	3079	98	418	2563
山 東	3328	212	437	2679
山 西	545	95	330	120
陝 西	273	74	193	6
甘 肅	65	41	24	
福 建	556	11	140	405
廣 東	1207	140	272	795
廣 西	11	11		
貴 州	39	16	23	
察 哈 爾	12	8	4	
綏 遠	51	15	36	
甯 夏	18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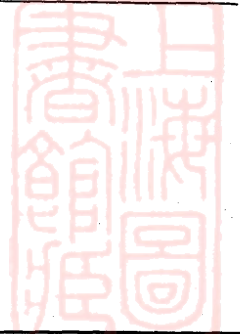
說明：表內人數係自抗戰發生後至最近之日止彙總填載

## (六) 最高法院歷年民刑案件收結總表

類 年 別	舊 受			新 收			已 結			未 結		
	民 事	刑 事	共 計	民 事	刑 事	共 計	民 事	刑 事	共 計	民 事	刑 事	共 計
十六年				465	333	798	8	11	19	457	322	779
十七年	457	322	779	2458	1860	4318	1733	1955	3688	1182	227	1409
十八年	1182	227	1409	5445	2590	8035	4845	2120	6965	1782	697	2479
十九年	1782	697	2479	5122	3251	8373	5383	2829	8312	1521	1119	2640
二十年	1521	1119	2640	5386	2896	8282	4633	2660	7297	2370	1355	3625
廿一年	2270	1355	3625	7219	4777	11996	6480	3623	10103	3009	2509	5518
廿二年	3009	2509	5518	8559	5789	14348	8825	5852	14675	2745	2446	5191
廿三年	2745	2446	5191	9655	5919	15574	9930	6345	16275	2470	2020	4490
廿四年	2470	2020	4490	10475	10155	20630	11438	7166	18604	1507	5009	6516
廿五年	1507	5009	6516	12525	11488	24013	11251	9624	20875	2781	6873	9654
廿六年	2781	8673	9654	10890	10415	21305	8605	9973	18578	5066	7315	12381
廿七年	5066	7315	12381	6063	5891	11954	8335	7357	15692	2794	5849	8643
說 明	本院係民國十六年十二月成立故該年份無舊受數且收結案件均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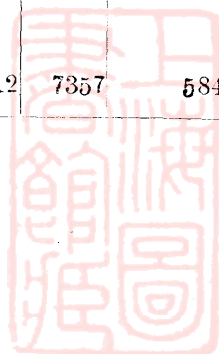
(七)最高法院二十七年一月至十二月民事案件收結總表

訴訟種類	受理件數			已結件數							未結件數
	舊受	新收	計	判決	裁定	和解	撤回	移送	其他	計	
上訴	4710	3675	8385	3404	1675	9	121	65	498	5772	2613
抗告	285	1762	2047		1389		4	172	338	1903	144
再審及聲請	71	626	697		438			1	221	660	37
計	5066	6063	11129	3404	3502	9	126	238	1057	8335	2794
備考	二十八年一月份新收二九七件 <sub>○</sub> 結六三〇件 新										



# (八)最高法院二十七年一月至十二月刑事案件收結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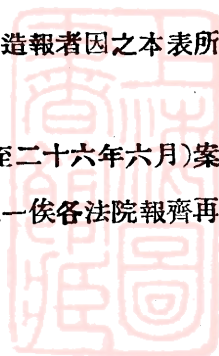
訴訟種類	受理件數			已結件數							未結件數	
	舊受	新收	計	判決	裁定	撤回	移送原法院	移送民庭	移送檢察署	其他		計
上訴	7025	4436	11461	5424		239	96	5	1	42	5807	5654
非常上訴	67	65	132	97		2				1	100	32
抗告	138	302	440		279	7	58	1		19	364	76
再審及聲請	85	288	373		214		23		1	50	288	85
附帶民訴		800	800	785	9	3		1			798	2
計	7315	5891	13206	6306	502	251	177	7	2	112	7357	5849
備考	二十八年一月份新收三五六件已結八〇五件 新											



## (九) 各省法院民刑案件終結件數表

省 別	第 一 審		第 二 審	
	民 事	刑 事	民 事	刑 事
總 計	93121	182886	51843	53789
江 蘇	19145	34278	8478	8985
浙 江	12567	18779	4981	5053
安 徽	2379	6655	1614	2262
江 西	2333	4218	1896	2214
湖 北	5252	17807	2520	4096
湖 南	4666	10071	3835	3389
四 川	4378	3844	5814	3546
河 北	6013	12008	2000	1809
河 南	4298	17902	4275	4909
山 東	7120	16722	4752	6778
山 西	1395	3044	2380	2106
陝 西	2151	4785	1101	1121
甘 肅	1678	1832	388	341
青 海			15	
福 建	2502	3724	1860	2196
廣 東	11119	20141	2663	2327
廣 西	3775	4940	1609	1597
貴 州	988	746	831	373
雲 南			461	72
察 哈 爾	176	298	102	177
綏 遠	359	625	186	391
甯 夏	827	467	102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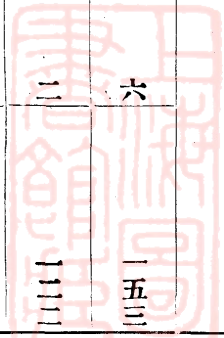
- 說明：
1. 本表係根據各法院年報填載
  2. 各法院民刑案件終結件數因抗戰發生間有未及造報者因之本表所列只有五分之四數目
  3. 表內所列件數係以二十五年(二十五年七月至二十六年六月)案件為準至二十六年終結件數方過法定搜集期限一俟各法院報齊再行編製



# (十) 行政訴訟收結案件統計表

民國二十七年一月至二十八年一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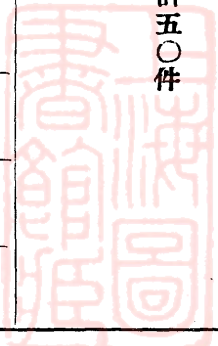
類 別	受 理 件 數			已 結 件 數					未 結 件 數	備 考
	舊 受	新 受	合 計	判 決	裁 定	撤 回	其 他	合 計		
再訴願不服 決定案件	一七四	五〇	二二四	七六	九	四		八九	一三五	
再訴願不為 決定案件	四		四		二			二	二	
政背案件 不應起行 訴訟或違 法定程序	一〇	七	一七		一〇			一〇	七	
聲請案件	一一	一一	二二	一	一三		五	一九	三	
再審案件	四	四	八		二			二	六	
合 計	二〇三	七二	二七五	七七	三六	四	五	一二二	一五三	





# (十一) 二十七年懲戒案件收結統計表

機關	數目 月別	收案	結案	備攷
中央公務員懲戒委員會	一月	2		一・歷年舊存二〇九件不在表內收案之列 二・二十七年份結案二二五件中內有移送法院四五件軍事機關五件合計五〇件
	二月	1		
	三月	4	4	
	四月	4	5	
	五月	14	26	
	六月	9	23	
	七月	7	38	
	八月	5	36	
	九月	4	23	
	十月	6	21	
	十一月	4	21	
	十二月	7	28	
	合計	67	225	
	二十八年一月	13	12	



# (十二) 二十(年)七懲戒案件分類統計表

機 關		中 央 公 務 員 懲 戒 委 員 會														備 攷		
類 別 年 月	受懲戒人官職				受懲戒情形				懲 戒 處 分					其 他				
	簡 任	薦 任	委 任	合 計	違 法	廢 職 弛 務	其 他 失 職	職 行 爲	合 計	免 職	降 級	減 俸	記 過	申 誡	合 記	不 懲 戒		免 議 或 受 理
二十七年一月																		
二 月																		
三 月	3	25		28	2	26		28	5	7	14	1		27	1		1	
四 月		4	3	7	7			7	3	2	1	1		7				
五 月	2	22	19	43	32	10	1	43	19	9	7	2		37	5	1	6	
六 月		13	6	19	12	4	3	19	5	5	4	1		15	3	1	4	
七 月	2	17	18	37	17	9	11	37	12	13	5	2		32	4	1	5	
八 月		19	21	40	22	8	10	40	20	7	4	3		34	5	1	6	
九 月		11	11	22	11	10	1	22	7	6	1	2		16	2	4	6	
十 月	2	11	16	29	16	3	10	29	8	1	5		10	24	5		5	
十一月		16	11	27	12	6	9	27	14	4	4	2	2	26	1		1	
十二月		15	16	31	20	6	5	31	8	1	4	10	1	24	7		7	
合 計	9	153	121	283	151	82	50	283	101	55	49	24	13	242	33	8	41	
二十八年一月		16	6	22	7	5	10	22	6	4	6	4	1	21	1		1	

凡議決移送法院或軍事機關案件均不列入此表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 3102B



